

华南理工大学“新工科人才培养试验区”管理办法 (试行)

“新工科人才培养试验区”是学校依托广州国际校区相关学院开展工科领军人才培养的重要举措。为规范“新工科人才培养试验区”管理，提高新工科人才培养质量，特制定本管理办法。

一、培养模式

1. 学校为所有学生提供个性化成长路径，原则上采用 2+X “贯通-个性”多元培养模式。其中：“2”是指学生在相关学院前 2 年打通培养、夯实数理基础。“X”为个性化培养阶段（X=2+5：本博连读；X=2+2 或 2+3：本硕连读；X=2+2 或 2+1+1 或 2+1+2：国际联合培养项目；X=2：正常就业或出国深造）。学有余力的学生可通过修读另一专业的系列核心课程，获得相应的辅修微专业证书、辅修专业证书或辅修学士学位证书。

2. 鼓励相关学院在人才培养模式上主动创新，更好地彰显“新工科”和“国际化”办学特色。

二、招生模式

“新工科人才培养试验区”优质生源由三部分构成：一是在高考普通批次招录优秀高中生；二是在新生入学后采用“二次选拔”模式面向全校遴选；三是依托学校转专业制度，补充遴选优秀学生。

三、教学管理

1. 强化英语训练。从 2019 学年第一学期开始，广州国际校区学生

开设《学术英语》课程，共 6 学分，分两个学期开设。同时，在广州国际校区建设“大学英语语言中心”，开设一系列通识课程和个性化辅助课程，对“新工科人才培养试验区”本科生进行英语强化训练，以帮助其更好地适应全英教学环境。

2. 推行“小班-探究-全英”教学。专业课教学班规模原则上不超过 40 人，公共基础课和通识课程根据情况可采用“大班上课、小班辅导”方式。学校依托大学英语语言中心对学生进行英语强化训练。同时在有条件的学院开出双语教学平行班，以供不适应全英教学的同学修读。

3. 完善助教制度。建立一支由新进教师、研究生、高年级本科生组成的助教队伍，协助主讲教师完成课前准备、课堂教学辅助、答疑与辅导、实验、实践辅助指导以及网络教学辅助等工作，更好地促进课堂教学有效进行。

4. 实行本科生导师（组）制。本科生导师（组）负责引导学生树立正确学习观，指导课程和专业选择，促进专业和学术认知。

本科生导师（组）在各阶段的工作重点有所不同：在本科一年级阶段，侧重强化学生专业思想和提供必要的学业指导以及初步的学术职业规划；在本科二年级阶段，侧重指导学生参与课外科研创新活动；在本科三年级阶段，结合预推免工作，确定学生的研究生导师；由该导师指导学生的本科毕业设计（论文），制定研究生阶段培养计划并指导学生课程修读；在本科四年级阶段，做好本科毕业设计（论文）指导工作和学生管理。

5. 推行“开放交流时间”（Open Office Hour）制度。专任教师、各级

管理干部须公开与学生交流的时间和地点，开展学生学业指导和思想交流。

6. 举办“大学生学术报告会”。鼓励并资助学院举办“大学生周末学术报告会”，让每名本科生在校期间有一次独立做学术报告的经历。

7. 实施“完全学分制”。依托吴贤铭智能学院开展“完全学分制”试点，及时总结经验，适时在广州国际校区全面推广。

四、学籍管理

“新工科人才培养试验区”实行本科生学籍动态管理：

1. 通过“二次选拔”进入“新工科人才培养试验区”的学生学籍，将从原专业转入“新工科人才培养试验区”相关专业，视为该生有过一次转专业经历。

2. 通过高考招生进入“新工科人才培养试验区”的学生，如果不能适应全英学习的，可在入学一个月内申请编入双语平行班；若该学院没有设立双语平行班，可在入学一个月内申请转入相近专业（高考分数须高于相近专业当年当地高考录取分数线）。

3. “新工科人才培养试验区”学生在第三学期初可依据学校转专业的相关规章制度申请转专业。学校酌情进行遴选补充。

五、职责分工

1. 教务处负责统筹“新工科人才培养试验区”学生学籍和成绩管理、培养计划审定、通识课程建设、学分互认的最终审定以及证书发放等工作。

2. 招生工作办公室负责“新工科人才培养试验区”招生宣传和招生

录取等相关工作。

3. 广州国际校区教学与全球事务办公室负责“新工科人才培养试验区”学生英语强化训练、暑期国际课程周建设以及国际化项目拓展等工作。

4. 广州国际校区学生事务办公室负责“新工科人才培养试验区”学生事务管理。

5. 各相关学院具体负责新生二次选拔、培养计划制定、专业课程建设和管理、成绩管理、学籍管理、学分互认的初步审定、指导学生课程修读、出国申请以及日常学生管理等工作。

六、其他

1. 本办法自 2019 年 8 月 23 日起实施。

2. 本办法由学校负责解释，具体工作由教务处承担。